

监 理 工 作 联 系 单

工程名称：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JL-C03-021

致：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EPC 总包项目部）

事由：关于设计代表驻场及总包项目部人员配置事宜

内容：

你单位承建的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 1、设计代表未驻场，不符合合同和施工组织设计要求，7 月 21 前设计代表必须到位驻场，如未能按时到位驻场，将按照《项目考核管理办法》对你单位进行考核；
- 2、总包项目部总工、质量员未到位，人员数量和专业不符合施工组织设计的项目部管理人员配置计划，你单位必须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人员数量和专业配置项目部管理人员，要求一周内单位，如一周内未到位，将按照《项目考核管理办法》对你单位进行考核。

以上事宜，望总包项目部熟知并重视！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高立彬

日期：2025 年 7 月 18 日

本表一式 3 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总包项目部各存 1 份，监理项目部存 1 份。